



柠檬花儿开

◎刘利元

大隆洞,层峦叠嶂,一山高过一山。三洞村,雾气腾腾,看不清人影,也看不清村庄的轮廓,只听见阿维一声接一声地在山谷里焦急呼喊:“生哥,生哥!”卢金生又一次凌晨3点从梦境中醒来。妻子阿凤摸摸他汗津津的额头问:“又梦到阿维的牛走丢了?”卢金生披衣下床,透过玻璃,看窗外的月亮,点了点头说:“嗯!”阿凤说:“知你心事,我们还是回去吧!”卢金生又点了点头说:“嗯!”

一个个绿油油、椭圆形、顶端带着小尖尖的柠檬果,挂满枝头。阿维天天盼着,快快变黄吧,变黄就能卖了。卢金生说,不能等,变黄就不值钱了。香水柠檬,无籽无渣,芳香全在皮上,价钱全在青涩味道上。“打小就是你说说了算,你说怎样就怎样。”阿维憨憨一笑。

第一茬果,阿维和卢金生一起卖的。我的天哪!那激动人心的情形,阿维说,他一辈子也忘不了。一斤十几块啊!一棵树一次能摘半桶,一亩地种30棵树,摘一茬有300多斤,能卖3000多元。香水柠檬半个月就能摘一茬果,一年能摘24茬,大约产果8000斤,一亩地一年的收入就是10多万元啊!阿维老爸兴奋得睡不着觉,一天24小时待在田里,不管家人怎么唤,都不回家。

五

行胜于言。有这栋立竿见影的效果,卢金生不再费力去劝说。

亲家老张回来了,本来在外搞公路工程,蓦然发现,最大的机会,原来在本乡田地。在外地从事零售小生意的老张回来了,回村种树,不仅把过去的老账还清了,还翻盖了老屋。还有很多“80后”“90后”甚至“00后”,也返乡了。

随着柠檬种植面积的扩大,新的问题出现了。刚开始,村民买卢金生的苗子,后来自己截取嫩枝扦插。树是活了,可是开花很少,挂果很稀。后来发现,原来卢金生是在树上育苗的。他选一些枝繁叶茂挂果多的老树,优选向阳的健硕枝条,在枝丫处用小刀环状切割树皮,将外皮层和内皮层全部刮去,留下木质部分由母体输送营养,然后在截取树皮的部位沾一团泥巴,让幼苗在树上生根发芽。移栽后,挂果量和母树相当。

香水柠檬容易招病虫害,被红蜘蛛吸食后的果皮,太阳晒了,就像火烧一样。潜叶蛾很麻烦,专吃嫩叶,把一枚枚略带清香的碧绿叶片咬得千疮百孔,俗称“鬼画符”。蚧壳虫更麻烦,老果嫩果都吃,大约有一粒米的三分之一大小,外表有一层油滑的壳,啄啄不了,手捏不死。更为可恶的是,这家伙的排泄物含糖,招来蚂蚁爬来爬去,果皮上像蒙了一层灰,果子很难看,内行人叫“霉烟病”。还有白癞病,让原本绿油油的果皮变得斑斑点点,好像得了白癩风。果卖一层皮,香水柠檬尤其如此。

这些问题的产生,是因为植株太密、土壤肥力不足。卢金生再一次以身示范:将每亩种树30棵,降为20棵;修剪枝条,疏花疏果。这些都是钱啊!村民虽心中万般不舍,但还是紧紧跟着卢金生。

六

除此之外,三洞村种香水柠檬,还遇到一些危机。

大隆洞一带,本是风头水尾地方,每年刮四五次台风。不巧遇到挂果期,境况更是惨不忍睹。2017年的“天鸽”台风,对卢金生来说,有如梦魇。狂风刮过,树木基本倒伏在地,大果小果熟果生果全部吹落在地,泡在水里。村里的人傻眼了,这可怎么办啊?哪个地方能买这么多的柠檬果啊?卢金生天不亮就骑着摩托车出发了,正是当年卖了水牛买的那辆摩托车,他一直留在家中。大雨滂沱,山路泥泞,客货两用车开不出去,摩托车可以。能骑的时候骑,骑不了时,推着走。骑到广海镇,找不到买家。骑到四九镇,找不到买家。听说大江镇有位从澳门来的买家,对柠檬果需求量很大。他一路北上,骑行到潭江边上,四处打听,听说这位买家去冲婆镇了,于是卢金生折返冲婆。原来买家姓陈,祖籍信宜,移居澳门,前些年在佛山从事果品加工,最近来台山发展,在冲婆开办了工厂,生产果干。陈老板答应进村收购,但是出价极低,每斤一元。没办法,总比烂在地里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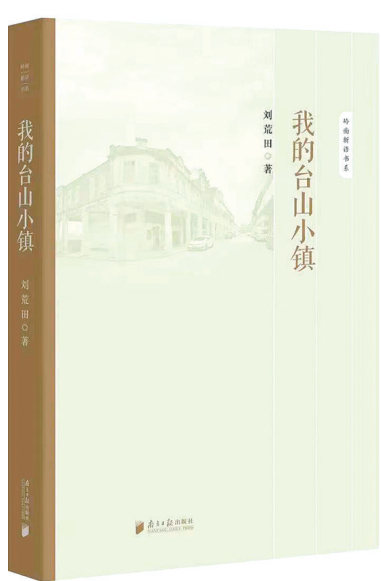
三洞村最早的香水柠檬鲜果销售市场,是卢金生开拓的。他利用早年贩卖水果的人脉,一家一家跑,江门、顺德等地的水果市场和柠檬饮品店,一个都不放过。有时候,谈好了价钱,再组织收购。有时候,先收了果,再去跑市场。晓行夜宿,风雨无阻,客货两用车开烂3辆,他也成为珠江西岸小有名气的“柠檬伯”。最近几年,地方政府扶持发展电商产业,原本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三洞村民,不少人做起了直播带货。

七

柠檬花儿开,幸福生活来。

经过10多年努力,三洞村山山外种满了柠檬树。原来的荒山坡,摆荒地到处绿油油的,到处舒展着沉甸甸的枝条,绽放着粉里泛白、白里泛黄的芬芳花朵,挂满了大大小小纺锤形的香水柠檬果。新栽种的树苗在茁壮成长,十几年前栽种的那些老树,也通过伐根复壮萌发出崭新枝条。

沉寂已久的三洞村渐渐活泛了,通过“公司+合作社(家庭农场)+农户”的合作带动,开发了柠檬片、柠檬膏、柠檬油等系列深加工产品,茶饮、餐厅、民宿等乡村旅游业都发展起来了,村民们买了车、盖了新房,整个村子焕然一新,到处呈现欣欣向荣的喜人景象。



文艺谈

◎赵芳芳

台山市的水步镇,离我从前居住的台城城东路73号,约莫不到一小时路程,可迄今为止,我只去过两次。第一次,跟同学冰姐到她家,坐长途汽车,走小路,过田基,进村。冰姐老家已不住人,尘埃中,我辨认出一张椅子,不由得大呼“哇”,一边的同学看到了也跟着“哇哇”,几个同学又一同“哇哇哇”,冰姐微笑着没吭声。这只有电影上见过的椅子——高背,四方座板,两边还有扶手。30多年前,那时,我们啥也不懂。

第二次,最近。纸上。当刘荒田老师递上他的《我的台山小镇》,一种熟悉的味道从书页沁出,思绪顷刻间回到那个小镇,睽违已久的高高的钟楼。模糊记得,街角拐弯处,有个小小的高高的钟楼。夕阳西下,我把《我的台山小镇》读到

长相忆,最忆是水步

——读刘荒田新著《我的台山小镇》

书末,没找到小钟楼,也许是我记忆错觉,却有许多熟悉的风物、场景、方言俚语迎面而来。镜画店、单车站、龚园、蛮石、礁坑、担饼……“我写下来,是为了把江河日下的私人记忆固定下来,供人我观照和反思。”文字反射夕阳余晖,细细回味,心思又回到书里,而此刻,最先想到是《祖屋的尾声》末尾:“我走到礁尾,轻轻蹬一下,砰的一声,从岁月深处缓缓飘来,带着游子最深沉的悔恨,那是,母亲的手滴血的啾啾之声啊!”这种愧疚,深藏心底50多年,终于在晚年,借助笔墨释放。我知道,母亲早就原谅儿子,儿子,却依然把愧悔留存纸上,公诸于世,对自己如此不留情面,也是作者一贯的写作风格。多少人忆往昔,都不自觉文过饰非。而刘荒田叙事记人不避讳,不粉饰,不雕琢,不隐藏,真实完整呈现原始状态,凭读者自行判断。自己的祖母,“是以攫取利益奋不顾身的行迹获得‘鸡婆’的诤名的”;姐姐出嫁时哭了,“不知是她意识到从此离开爹娘,悲从中来,还是遵从大姆婆的训导——哭着出嫁才大吉大利”;“我觉得中国人性格也迷糊,棱角被磨,都成了鹅卵石,把怯懦和苟且都包在里面”,笔触冷静而深刻。

在大时代背景下,记录小人物故事,是文学创作长盛不衰的主题。刘荒田的姐姐20世纪60年代初出嫁,围绕姐姐嫁人,刘老师以小说家笔法,详细而曲折地记录前后发生的事,过程涉及金钱、亲情、友情、国情,唯独没有爱情。管子说:“仓廪实而知礼节,衣食足而知荣辱。”不实不足的时代,奢谈什么爱情?篇末,作者这样写:“在人生的末尾回顾,对一生只一次的婚姻(连同爱情,如果有的话)如何评估?不管她自己还是别的亲人、朋友、邻居,结论倒是一致:平顺、和谐、圆满。”谈

完这一段,悬着的心总算有了着落。开篇叙述不动声色,却时有暗涌,步步惊心。同为女性婚姻,中学教师阿彩,女招待娟娟是另一种光景:阿彩为工作调动嫁人,却因造化弄人而寡居;娟娟终生都在寻找,找有钱男人养活自己。这些女性的生活,或者说那个年代大多数的女性婚姻,都跟实质利益有关,只跟爱情无缘。不禁感叹,当生存、温饱成为人生要义时,其他,大可暂居“其他”。

此外,发小阿水、剪毛佬强哥、班主任陈老师以及在篇中偶尔闪现的媒婆、雷书记等人物,有的虽寥寥几笔,却异常传神,不由得唤起了我的记忆,形似,或神似的记忆,皆因那些场景和人,都曾出现在同为台山人的生旅途中。作者用了整整一篇文字抒情的水埠头,也是我小时候经常玩耍的地方,水埠头,既是水步镇的,也是台山任何地方的。他的“水埠头,游子羞于表白但长存于心的乡愁”,在他家“永益隆”外面。我的水埠头,在外婆的锦昌村边,长大后,也回到这个小村子,来到水埠头,“蛮石”台阶上小草的疯狂侵袭下,全盘坠落,眼前景物不复从前,而外婆身影恍然如昨。

水步镇这样的岭南小镇,在台山,在江门,在广东,在莽莽大地上,如天上星星,默默散发寥落的光。最近,带着刘荒田老师的《我的台山小镇》,与父亲一起回了一趟水埠头,回到我的小镇——台城,重走几十年前居住的城东路。从台城二小住对面73号张望,却认不出哪扇窗户曾属于我们的家,父亲也是一脸迷惘。

书写,是对时间、对遗忘的对抗。我在《我的台山小镇》举目张望,希冀与更多的“永益隆”“生活”“水埠头”相遇,完成一次身体与情感同行的故乡之旅。



《春之韵》乐哥 摄

春韭入饌百味佳

◎王同举

四季话

最能感知时令变幻的,莫过于一畦菜园。立春过后,一场春雨如期而至,干涸了许久的泥土变得蓬松湿润,荒芜了一个冬季的菜园仿佛在一夜之间上了色。一丛丛春韭从泥土里拱出来,细细扁扁的菜叶上挂着几粒雨珠,嫩绿可人,绿得耀眼,绿得招摇,绿得让人口舌生津。

自古人们讲究食物进补、顺季而食。或许,食物能替我们找回日渐稀薄的时节味道吧,每个月份自有它独特的食物印记,二月也不例外。俗语有云:正月葱,二月韭。二月是韭的天下。春韭以鲜、嫩著称,清香宜人,口感绝佳,是一年之中品质最好的。经过一个漫长的冬季,土壤里积蓄了充足的营养,韭菜根茎贮存了大量的养分,水分含量足。割下春天第一茬韭菜,或佐炒,或入馅,其气清香,其味鲜嫩。

南朝文惠太子问才子周顒:“蔬菜里什么最美味?”周顒回答道:“春初韭,秋未晚菘。”周顒认为,早春的韭菜与秋末的白菜,一样鲜嫩可口,堪称各种时令蔬菜中的极品。其实,无论何种蔬菜,在最佳的生长阶段采摘,在最好的时令品尝,应季而食,方可得其真味。

“春韭入饌百味佳。”春韭性情随和,它可以搭配各种食材,组合出非常丰富的菜式,如韭菜炒香干,韭菜炒肉丝,韭菜煎

鸡蛋。我最喜欢吃的还是韭菜煎鸡蛋。小时候,我在镇上一所学校住读,每逢周末回家一趟。母亲看着我瘦小的身子,心疼不已,总会想方设法做一些好吃的,给我补补身子。母亲去菜地割回一把鲜嫩的韭菜,剥去根部的枯茎,洗净切段,再从鸡窝里摸出几个热乎乎鸡蛋,打碎拌匀,趁热油下锅,厨房里顿时飘起一股诱人的韭菜清香。嫩绿的春韭配上金黄的鸡蛋,黄绿相间,色泽诱人,入口嫩滑。只要餐桌上有一盘韭菜炒蛋,我就能吃上几大碗饭。

除了上述的几种家常菜式,古时还有“柳叶韭”这一菜品。南宋美食家林洪在《山家清供》中记载道:“条嫩柳叶少许,同(春韭)佳,故曰早柳叶韭。”春韭拌初生的柳芽,原本寻常的韭菜立马有了身价,变成气质优雅“柳叶韭”。

“早春韭菜一束金。”据北宋陶谷所著的《清异录》中记载,杜颐非常喜欢吃韭菜。但是,他的家人很厌恶韭菜的那种独特气味,“人恶其啖,候其仆市还,潜取弃之”,趁杜颐不在家,家人悄悄把韭菜扔掉了。杜颐知道后非常气愤,大骂道:“奴狗奴狗,安得去此一束金也。”后来,“一束金”就成了韭菜的花名。

春韭之欢,不仅仅在唇齿之间,还入了唐诗宋词。
“夜雨剪春韭,新炊间黄粱。”适逢诗人杜甫来访,卫八冒雨去菜地里剪了一把韭菜。山野简餐,仅以韭菜为肴,难得的

是尚有一坛老酒。两人久别重逢,雨夜酌对,相谈甚欢,不失为人生乐事。因此,杜甫感叹道:“十觴亦不醉,感子故意长。”

宋代大文豪苏轼是位美食爱好者,他似乎特别钟情于春韭,写下了一些与春韭相关的诗句。既有“渐觉东风料峭寒,青蒿黄韭试春盘”,又有“春盘得青韭,腊酒寄黄柑”等诗句。

据《说文解字》记载:“韭,菜名,一种而久者,故谓之韭……”韭菜的生命力非常旺盛,即便被割去了一茬,只要根还在,它就会长出新的一茬,所以俗语中有“割韭菜”一说。每年入冬,父亲都会在韭菜地里撒上一层厚厚的草木灰,用以给韭菜根防冻保暖。深植于泥土中的韭菜根,被捂上一个冬天,到了第二年开春,还能长出一丛丛鲜嫩的韭菜。

乡下有“吃春”的习俗。每逢初春,一把春韭是餐桌上必不可少的时蔬。春韭入饌,我们就吃到了春的味道。把春天吃进肚子里,整个身体也弥漫着春的气息。



《白沙》版投稿邮箱(仅限本地作者): kf3502669@126.com 请注明作者姓名、电话、地址,并附上银行信息及账号。字数控制在1300字内。